

國立嘉義大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第 3 次系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112 年 6 月 2 日(五)中午 12 時 20 分

二、地點：BD502 會議室

三、主席：黃 0 進主任

紀錄：李 0 卿

出席：張 0 銘委員 洪 0 欽委員 許 0 雯委員 鍾 0 政委員 林 0 秀委員
丁 0 琴委員 林 0 儒委員 陳 0 宇委員 倪 0 蓮委員 陳 0 汕委員
薛 0 舜委員 溫 0 銘委員 廖 0 成委員
(委員計 19 人、出席 14 人、達 2/3 以上出席)

四、報告事項：無

五、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案由一：本校 104 週年全校綜合性運動會指導委員會老師名單乙案。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規定辦理。

案由二：新增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體育健康休閒學系師資培育公費生教學演示實施作業要點乙案。

決議：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依規定辦理。

案由三：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師資培育公費生甄選培育與輔導要點修正乙案。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規定辦理。

案由四：國立嘉義大學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專業實習實施要點修正乙案。

決議：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依規定辦理。

案由五：本系 111 學年度優良導師候選人推薦乙案。

決議：本系推薦丁 0 琴教師。

執行情形：依規定辦理。

案由六：本系推選導師代表 1 名組成師範學院組成優良導師甄選委員會乙案。

決議：本系推薦倪 0 蓮教師。

執行情形：依規定辦理。

案由七：本系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聘教師案及公告啟事 1 則乙案。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人事室已公告。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112 學年度大學部、進修學士班一年級導師推選，提起討論。

說明：自 103 學年度起，大學部班級，各系可依實際需求置班級導師 1 人或若干人。

決議：大學部導師陳 0 宇教師、進修學士班導師林 0 儒教師。

提案二

案由：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徵求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主任候選人啟事，提起討論。

說明：

1. 本系黃 0 進教師因健康因素至 112 年 8 月 1 日請辭系主任，依國立嘉義大學系所主管遴選續任及去職辦法辦理，重新遴選系主任。
2. 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徵求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主任候選人啟事，如附件 1。P1
3. 專任副教授以上之候選人，除有特別因素，請提出退出遴選理由書，於下次系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案由：本系推選 112 學年度院教評委員代表及各項委員會代表，提起討論。

說明：

1. 112 學年度各學院、系所及相關單位協助選出委員或代表者名稱及相關資料，如附件 2。P5
2. 採無記名投票方式。

決議：

1. 校務會議代表：(票選)洪 0 欽、張 0 銘、(備取)許 0 雯
2. 院務會議代表：(當然委員)系主任、(票選)洪 0 欽、張 0 銘、(備取)許 0 雯
3. 院課程委員會代表：(當然委員)系主任、(票選)張 0 銘、洪 0 欽、(備取)許 0 雯、丁 0 琴

4. 院教評會委員代表：(票選)洪 0 欽、許 0 雯、(備取)侯 0 盛
5. 師範學院國際及兩岸交流推動小組委員：(當然委員)系主任、(票選)許 0 雯、(備取)倪 0 蓮
6. 院圖書建購委員會代表：(票選)林 0 秀
7. 教特教育推行委員會委員：(票選)陳 0 宇
8. 教職員宿舍管理委員會：(票選)楊 0 華
9. 本系教師評審委員代表：(票選(含當然委員-主任))洪 0 欽、張 0 銘、侯 0 盛、許 0 雯、林 0 儒、倪 0 蓮、師培中心蔡 0 昌；(備取)副教授 1 名陳 0 宇、教授 1 名教育系黃 0 銘
10. 本系課程評鑑委員代表：(當然委員)系主任、鍾 0 政主任、(票選)洪 0 欽、許 0 雯、林 0 儒、陳 0 宇、林 0 秀、丁 0 琴、(備取)倪 0 蓮
11. 本系學生事務暨輔導委員代表：(當然委員)系主任、(票選)倪 0 蓮、廖 0 成、薛 0 舜、溫 0 銘
12. 本系師資生暨公費生甄審與輔導會議小組代表：(當然委員)系主任、(票選)丁 0 琴、許 0 雯、陳 0 宇、洪 0 欽、(備取)倪 0 蓮
13. 本系通識教育「體育」領域課程委員會委員：(當然委員)系主任、體育室鍾 0 政主任、(票選)洪 0 欽、丁 0 琴、陳 0 宇、(備取)許 0 雯
14. 系學會輔導指導教師：溫 0 銘

提案四

案由：本系三年級同學申請本系 112 學年度修讀碩士學位課程先修申請審核，提起討論。

說明：

1. 依據本校碩士學位課程先修辦法第二條規定：「本校學士班(含進修學士班)學生得於三年級(獸醫學系四年級)第二學期，於每年六月三十日前向各系所碩士班提出申請，經錄取後取得學士學位課程先修資格。」。
2. 依據本系碩士學位課程先修實施要點第二點：「本校學士班(含進修學士班)學生，修業滿五學期，五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名次在該班排名前百分之五十，或有優異運動成就表現者、獲科技部大專生專題研究計畫者，得向本學系提出申請」。
3. 檢附大學部體健休三甲許 0 嘉(1093751)、黃 0 華(1093754)、陳 0(1093768)、林 0 倫(1093776)、陳 0 峰(1093790)、曾 0 俞(1093799)，進修學士班體健休三甲胡 0 智(1098721)、汪 0 暉(1098722)、伍 0 辰(1098733)等 9 位同學申請書、成績單等資料，如附件 3。P9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案由：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於 112 學年度日間學制暨進修學制大學部臺灣國立大學系統學校學生跨校修讀雙主修及輔系之審查條件及名額，提起討論。

說明：

1. 依教務處 112 年 5 月 26 日通知辦理，如附件 4。P28
2. 本校將於 112 年 6 月 6 日與中興大學、虎尾科技大學、雲林科技大學、高雄大學、彰化師範大學、聯合大學、勤益科技大學、暨南大學、臺中教育大學、臺灣體育大學等 11 所學校(簡稱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簽訂跨校輔系雙主修協議書，請各學系規劃擬提供上述系統學校學生跨校修讀本校輔系雙主修之審查條件及名額。

決議：名額各 5 名，審查條件書審(含成績單、修課記錄、優良表現、其他有利證明)。

提案六

案由：本系 109 及 110 學年度實習課程自我評鑑委員推薦，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教務處 112 年 4 月 10 日通知辦理國立嘉義大學 107 及 108 學年度實習課程自我評鑑，如附件 5。P30
2. 推薦名單需為原系課程委員會之外的優秀業界人士，本系推薦實習評鑑委員如下：

姓名	機構名稱	職稱	重要經歷
鄭 0 元	堤姆有限股份公司 嘉義國民運動中心	營運經理	嘉義市博愛游泳池營運部經理
陳 0 傑	給我力量體能作室	負責人	給我力量體能作室負責人兼教練
王 0 丹	台中榮總嘉義分院 附設日間型機構- 日光園地	負責人	1. 台中榮總嘉義分院職能治療師 2. 嘉義縣職能治療師公會理事長
廖 0 雲	嘉北社區關懷發展 協會	理事長	1. 嘉北社區關懷發展協會理事長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案由：國立嘉義大學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112 學年度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簡章，提請討論。

說明：依師資培育通知提前辦理 112 學年度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簡章，名額尚未決定，待師資培育中心召開會議後另行通知，簡章如附件 6。P31

決議：照案通過，名額及各項日程待師培中心會議決定後公告。

提案八

案由：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專業實習實施要點第十條修正，提請討論。

說明：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專業實習實施要點第十條修正對照表如下：

修訂後	修訂前	備註
第十條 學生於實習期間應遵守本校及實習機構之各項規定，如有違規情事或犯有重大過失時，依本校之相關規定處理。學生實習期間與實習機構或服務對象發生衝突時或損害其權益者，由任課輔導教師與實習機構進行溝通，必要時得向 <u>本校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暨體育室課程規劃委員會</u> 提出，邀請任課輔導教師、實習學生與實習機構出席會議，並協調解決方案。如因歸責於學生之原因造成損害權益者，如有賠償之必要，應由實習學生自行負擔。」	第十條 學生於實習期間應遵守本校及實習機構之各項規定，如有違規情事或犯有重大過失時，依本校之相關規定處理。學生實習期間與實習機構或服務對象發生衝突時或損害其權益者，由任課輔導教師與實習機構進行溝通，必要時得向 <u>本系學生事務暨輔導會議</u> 提出，邀請任課輔導教師、實習學生與實習機構出席會議，並協調解決方案。如因歸責於學生之原因造成損害權益者，如有賠償之必要，應由實習學生自行負擔。」	修正提出之會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

案由：本系研究生蔡 0 翰、枋 0 儒等 2 人申請國立嘉義大學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提請討論。

說明：

1. 國立嘉義大學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要點，如附件 7。P35
2. 本系研究生蔡 0 翰(1110728)、枋 0 儒(1107419)等 2 人 112 年 7 月 30 日至 112 年 8 月 3 日至日本北海道札幌參加 2023 國際生醫材料研討會論文發表，如附件 8。

決議：照案通過，補助上限每人 1 萬 5 仟元。

提案十

案由：本系是否申請教育部辦理「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研究生專業領域

必修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教務處綜合行政組 112 年 5 月 23 日通知辦理，如附件 9。
2. 基於現有研究生修讀之 AREE 學術倫理基礎數位課程之外，另增加系所指定閱讀之課程，研究生可於第一階段通過 18 個單元共 6 小時的「基礎課程」後，再於第二階段修讀系所客製化的「專業課程」。

決議：本系不申請。

六、 臨時動議：無

七、 散會：下午 1 時 40 分